

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的承诺函

鉴于天津经纬电材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上市公司”）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辉开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100%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（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，本公司承诺：

本公司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、评估、法律和财务顾问服务的专业中介机构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和文件，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，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，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新辉开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
2016 年 12 月 5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仅为《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的承诺函》的签字盖章页。）

新辉开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